

社会学原著导读

主编 景天魁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会学原著导读

主编 景天魁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学原著导读/ 景天魁主编.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 - 7 - 04 - 018987 - 2

I . 社… II . 景… III . 社会学 - 著作 - 简介 - 世界
IV . C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08200 号

策划编辑 千咏昕
版式设计 陆瑞红

责任编辑 高 英
责任校对 杨凤玲

封面设计 刘晓翔
责任印制 宋克学

责任绘图 黄建英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总 机 010 - 58581000

经 销 蓝色畅想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印 刷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38.75
字 数 1 150 000

购书热线 010 - 58581118
免费咨询 800 - 810 - 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http://www.landraco.com.cn>
畅想教育 <http://www.widedu.com>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料号 18987 - 00

编选主持人



主 编

经典社会学(帕森斯以前)

景天魁

中国社会学(1949 年以前)

渠敬东

阎 明

政治社会学

张 静

经济社会学

汪和建

制度社会学

李汉林

组织社会学

李路路

家庭社会学与性别研究

李银河

知识社会学

黄 平

历史社会学

李 康

发展社会学

景天魁

城市社会学

阎 明

社会政策

彭华民

序 言



与大师对话

读原著(原创性著作),就是与大师对话。这是无数读书人的经验之谈,也是一个很普通道理。然而,这个普通道理却需要经常强调、不断提倡。

就我个人的经验来说,1962—1967年我在北京大学哲学系学习时,当时北大非常强调读原著,低年级的主要课程都辅之以一门“原著辅导”,到了高年级就直接读原著了。任课老师自觉地把自己当作是帮助学生通过读原著去直接与大师们对话的引领者,而不是大师的代替者,这个在我看来是非常优秀传统。前几年,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招聘新人,有几位也算名牌大学的社会学系毕业生前来应聘,在答辩时,当被问到你最感兴趣的是哪位社会学家,你读过他的哪本书时,好几位应聘者竟然无以应答。他们坦言,他们只读任课老师的讲义或教科书,未曾读过经典作家们的原著。

一个学科之所以成为一个学科,主要是由它的基本问题、基本概念、由概念体系构成的基本理论、基本视角和基本方法构成的。而所有这些的最真实、最可靠的表达,存在于那些原创性的著作中。一般而言,这并不是那些转述和整理原创性知识的讲义和教科书所能代替的。当然,在特殊情况下,有些经典作家也写教科书,或者有些出色的教科书也称得上是“原著”;并且不可否认,教科书也有把知识系统化的特点。但是,不管怎么样,原著和教科书之间的区别,以及由这些区别决定的二者之间的关系是不能颠倒的。原著派生了并且决定着教科书,而不能用教科书去代替原著。同样,一门知识的传授者不能代替这门知识的原创者,而不论传授者们是否出色和优秀。尽管原著和教科书的关系还可以去做很多更为详尽的讨论,但基本性质就是如此。

读原著,与大师对话,是读书人的最高享受。人们会说,读原著一般比较难。的确,原创者们或者由于时代、或者由于国别、或者由于学术背景的不同,在表达方式、语言习惯上会与今日我们这些读者之间存在相当大的差异,因而读他们的书可能感到有点困难,尤其对初学者来说往往如此。然而,原著的真意蕴、真精神、真价值却正是与原创者所处的文化环境、时代背景,以及当时的思维习惯、话语习惯等等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如果硬要把那些概念、命题、结论等从中剥离出来,变成“一般的”“语词”,像辞典上所解释的那样,那就真正是“味同嚼蜡”,或可借用焦裕禄所说过的一句话:“吃别人嚼过的馍不香”。诚然,任何人读书,也脱离不了自己所处的文化环境、时代背景乃至思维习惯。所谓“会读书”,功夫就在于要能够把读者的文化环境和时代背景,与原著的文化背景和时代背景连接起来,这才有可能真正做到“融会贯通”。如果不读原著,不与大师对话,这种融通也就无从谈起,望文生义、牵强附会也就在所难免了。原创者的真意蕴、真精神,我们通过读原著,尚且不一定能搞清楚;不读原著,则根本无从搞清楚。不能正确地理解,也就谈不到正确地借鉴和应用,这是之所以难以避免囫囵吞枣、生

搬硬套的根源。

读原著,与大师对话,是获取知识的最佳方法,如果读书有捷径的话,这是唯一可能的捷径。诚然,正如我不赞成用教科书取代读原著一样,我也并非主张用读原著取代教科书。教科书有它不可替代的作用。但这种作用,不管多么大,在很大程度上也只是有“入门”、“导引”的性质。如果学习的目的是为了应付考试,靠背讲义当然也就可以了。但学习的真正目的,不是背诵原创者的“结论”,而在很大程度上是学习他们的方法,学习他们是如何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而这只有通过读原著才能体会到、感悟到。所以,读原著看似费劲,但要想得到“真知”,这却是“捷径”。

一个学科,往往有很长至少也是不短的历史,称得上是经典、“原著”或名著的书籍很多,在短时间内怎么读得完?这就涉及读书人常常提及的“泛读”和“精读”的关系了。这里不拟讨论“泛读”和“精读”的方法,只讨论原著和讲义(教科书)的关系。读原著可以真正起到“触类旁通”、甚至一通百通的作用。真正读懂了一本(或一位经典作家的)原著,就等于在学术史的脉络中把握住了其中的一个环节,它和其他环节具有内在的源流关系,而教科书并没有这种源流的关系。读原著是掌握学术的源流关系最好的方法,也可以说是由精读而泛读的“捷径”。中国自古以来重视读原著,“四书五经”从小就读,重要优点是可以把握源流,老一代学者总是那么功底深厚,这个“功底”在很大程度上就是“把握源流”。

为了既体现“源”又体现“流”,本书在编选体例上,分为上下两编。上编为经典社会学和中国社会学,下编为分支学科。

经典社会学是整个社会学的“源”。本书给予了较大的篇幅。而且,考虑到经典作家们的地位,对他们每入选取了多篇著作,而在分支学科中基本上是每位作者只选一篇代表作(特殊情况例外)。经典社会学是按照“理论框架”选编的,以表现“经典理论”完整的概貌。也许这一部分称作“经典社会理论”更合适。

“中国社会学”(1949年以前),是指自19世纪末社会学从西方传入中国以后,特别是20世纪20—40年代,第一批中国社会学家所做的开创性的建树。这对今日的中国社会学即自20世纪80年代末恢复和重建的社会学来说,也是“源”。先贤们怀着对中国自己的问题的至深至重的关切,努力把西方之学与中国问题联系起来,寻找强国富民之道,从而为中国社会学开辟了学科方向,这是需要我们认真继承和发扬的。因此之故,本书把1949年以前的中国社会学放在“经典社会学”之后,“分支学科”之前。当然,只有中国学者才会这么做。

社会学研究的领域很广泛,分支学科少说也有几十个,对于本书的编选来说,追求全面、系统和详尽是不现实的。篇幅上也不允许。如果给每个分支学科分配的字数太少,也不利于表现一个分支学科、一位社会学大家的成就,所以,本书对每个分支学科,只选取5~10名最具代表性的社会学家,每人只选取其最权威的、最著名的一本著作或一篇论文,而且只摘取5000字左右的文字。这样一来,即使只选10个分支学科,下编的字数也会多达40~50万字左右,就篇幅而言也就只能如此了。

选择哪几个学科?当然是见仁见智的事。编选者不同,结果就会不同。本书希望所选的分支学科应该是:(1)比较重要的;(2)近年来进展明显的。但实际上很难说一个学科重要不重要。我们主要是依据了《社会学研究》上发表的文章,找出近年来涉及较多的那些学科。我们由此判断,这些分支可能是近来学界同仁比较关注的。这样就确定了如下10个分支学科和研究领域:政治社会学、经济社会学、组织社会学、制度社会学、知识社会学、历史社会学、发展社会学、城市社会学、社会政策学、家庭社会学与性别研究。

我们邀请熟悉这些分支学科,并卓有建树的学者担任选编主持人,并确信他们的学识将可保证所

选择的学科代表人物及其著作的恰当性。无庸赘言，许多分支学科的发展脉络也很复杂，要确定最能代表这个学科的最具影响的作品确实并非易事。对此，相信读者朋友都会理解并且谅解的。我特别感谢这些主持人的支持，并对他们的学识表示敬佩。

大量具体的编选工作、翻译和导语的写作，是由许多青年学者承担的，他们认真负责，不辞辛苦，令我十分感动。他们的名字记在每篇导语或选文之后，在此一并表示对他们的诚挚谢忱！

本书是中央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项目“社会学概论”一书的配套项目。社会学概论编写组首席专家郑杭生教授和主要成员洪大用教授对《社会学原著导读》的编选和出版给予了热情的支持，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最后，感谢高等教育出版社，特别是策划编辑干咏昕、责任编辑高英对本书的大力支持和付出的辛劳。

景天魁

2006年1月16日于北京昌运宫

目 录



上 卷

经典社会学和中国社会学

第一部分 经典社会学(帕森斯以前)

编选主持人 渠敬东

一、社会存在与社会本质

孟德斯鸠:法律在形成一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和性格中的作用	3
奥古斯特·孔德:人类精神发展的三个阶段	7
卡尔·马克思: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	12
爱弥尔·涂尔干:个体表现与集体表现	14
马克斯·韦伯:社会行动的基本概念	17
马塞尔·毛斯:总体社会事实	24
尼克拉拉斯·卢曼:“社会”的概念	27

二、社会关系中的人及其属性

亚当·斯密:两重性的自我	35
赫伯特·斯宾塞:社会有机体中的人的个体性	38
卡尔·马克思:异化劳动	41
爱弥尔·涂尔干:人性的两重性及其社会条件	46
维尔弗雷多·帕累托:剩余物	48
马克斯·韦伯:资本主义精神与理性化	52

三、社会秩序、结构与分层

卡尔·马克思:资产者和无产者	59
维尔弗雷多·帕累托:派生物	63
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	68
爱弥尔·涂尔干:分工形成的社会团结	71
塔尔科特·帕森斯:霍布斯与“秩序问题”	75

四、社会组织与制度的形态和类型

赫伯特·斯宾塞:社会有机体	80
圣西门:论实业体系	83
卡尔·马克思:资本主义生产以前的各种形式	88
爱弥尔·涂尔干:法团	93
马克斯·韦伯:官僚制	96
汉娜·阿伦特:社会领域的兴起	104

五、社会意识、法律及意识形态

卡尔·马克思:意识形态的现实基础	109
弗雷德里希·恩格斯:一夫一妻制家庭	114
爱弥尔·涂尔干:集体意识	117
马克斯·韦伯:禁欲主义与信念伦理	120
格奥尔格·卢卡奇:历史与阶级意识	124
马克斯·霍克海默:启蒙的概念	128

六、作为实践的社会行动和社会运动

卡尔·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	133
爱弥尔·涂尔干:个人主义与知识分子	134
马克斯·韦伯:以学术为业	137
塔尔科特·帕森斯:单位行动	145

七、民族国家与政治

让-雅克·卢梭:论人民	149
-------------	-----

II 社会学原著导读

孟德斯鸠:英格兰政制	152	卡尔·马克思:商品的拜物教性质及其秘密	190
亚当·斯密:论国防费	156	爱弥尔·涂尔干:一般宗教原理	194
阿列克西·德·托克维尔:作为政治家的文人	159	马克斯·韦伯:世界诸宗教之经济伦理	198
爱弥尔·涂尔干:现代国家的作用	163	罗伯特·贝拉:美国的公民宗教	205
马克斯·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	166		

八、社会中的宗教

让-雅克·卢梭:论公民宗教	174
阿列克西·德·托克维尔:宗教如何维护了美国的民主共和制	178
圣西门:新基督教	182
奥古斯特·孔德:实证哲学作为宗教	186

九、社会学知识的特性

奥古斯特·孔德:社会学与实证精神	212
格奥尔格·齐美尔:社会学:“社会”作为互动“形式”	215
爱弥尔·涂尔干:社会事实	220
马克斯·韦伯:社会科学和经济科学“价值无涉”的意义	222

第二部分 中国社会学(1949年以前)

编选主持人 阎明

陶孟和:社会调查	231
毛泽东: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	232
李景汉:社会调查与今日之中国	235
陈达:解决劳工问题的标准、步骤及办法	238
陈翰笙:现代中国的土地问题	242

吴景超:分配问题	246
孙本文:礼与行为规则	249
潘光旦:说“伦”(二篇)	251
吴文藻:现代社区实地研究的意义和功用	254
费孝通:差序格局	257

下卷 分支学科

一、政治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张静

约翰·斯科特:研究权力	262
贾恩弗兰科·波齐:形成和形式:国家形成理论	266
托马斯·汉弗莱·马歇尔:公民资格与社会阶层	270
查尔斯·泰勒:市民社会的模式	276
弗兰·汤基斯:市场与国家:新自由主义	280
雅诺斯基·格兰:政治的公民身份:权利的基础	284
斯考波尔:美国公民社会的转型	287
米歇尔·拉蒙、维莱格·蒙那尔:社会科	

学中的边界研究

克劳斯·奥菲:现代福利国家的某些矛盾

塞缪尔·亨廷顿:美国的国民身份和国家特性

二、经济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汪和建

马克斯·韦伯:合理的经济行动	305
卡尔·波兰尼:巨变:当代政治、经济的起源	308
费孝通:江村经济	311
塔尔科特·帕森斯、尼尔·斯梅尔瑟:经济与社会	314
尼尔·斯梅尔瑟:经济社会学	318
罗纳德·伯特:竞争的社会结构	321
詹姆斯·S·科尔曼:社会理论的基础	324

三、制度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李汉林

卡尔·波兰尼:市场模式的演化	329
----------------	-----

布罗代尔:为市场定位	333
马克·格兰诺维特:经济行动与社会结构:嵌入性问题	336
安德鲁·G. 沃尔德:中国工业界的组织依赖及权威文化	341
倪志伟:市场转型理论:国家社会主义由再分派到市场	345

四、组织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李路路

约翰·梅耶、布莱恩·罗文:制度化的组织:作为神话和仪式的正式结构	350
杰弗里·费弗:组织行为的外部控制	355
迈克尔·汉南、约翰·弗里曼:组织的种群生态学	358
詹姆斯·马奇:组织学习中的“探索”和“利用”	363
乔埃尔·波多尼、卡伦·派奇:组织的网络形式	366
大卫·米凯尼克:复杂组织中下级参与者的权力来源	370
尼尔·弗里格斯坦:美国工业的结构性转变:大型公司多元化原因的制度解释	374
詹姆斯·巴戎、杰弗里·费弗:组织和不平等的社会心理学	379

五、家庭社会学与性别研究

编选主持人 李银河

贝蒂—弗里丹:女性的困惑	383
理安·艾斯勒:人类的可能性:两种选择	386
埃利斯:男与女	389
林耀华:把种子埋入土里	393
古德:生物因素与文化因素的相互影响	396
罗斯·埃斯尔曼:严格的家庭理论研究	400
弗朗索瓦兹·佐纳邦德:寻根求源	404
让-克鲁德·考夫曼:裸乳实践的演变	409

六、知识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黄平

马克思、恩格斯:费尔巴哈中的“客观性”	413
马克斯·韦伯:社会科学认识和社会政策认识中的“客观性”	416
卡尔·曼海姆:知识社会学	421
诺贝特·埃利亚斯:知识	426

C. 怀特·米尔斯:社会学想象力与科学哲学	432
路易·阿尔都塞:矛盾与多元决定	436
皮埃尔·布迪厄:科学的社会用途——写给科学场的临床社会学	439
伊曼纽尔·沃勒斯坦:社会学的遗产,社会科学的前途	444
安东尼·吉登斯:社会思想史中的四个神话	448

七、历史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李康

彼得·伯克:理论家和历史学家	456
曼达利奥:历史社会学	462
福柯:无名者的生活	466
诺贝特·埃利亚斯:时间与定时	471
塞维尔:三类时间性:迈向事件社会学	476
周锡瑞:把社会、经济、政治放回二十世纪中国史	481
黄宗智:中国革命中的农村阶级斗争——从土改到“文革”时期的表达性现实与客观性现实	484
伊格尔斯:从宏观的到微观的历史学:日常生活史	490

八、发展社会学

编选主持人 景天魁

塔尔科特·帕森斯:现代化的制度框架	496
列维:现代化与后来者的主要问题	500
艾森斯塔德:现代化的基本特征	504
英克尔斯:迈向现代	510
弗兰克:论新世界发展与不发达的根源:亚当·斯密与马克思对韦伯派学者	517
阿明:依附、不发达的起源与发展	525
特奥托尼奥·多斯桑托斯:依附概念的形成	530
伊曼纽尔·沃勒斯坦:现代世界体系作为社会科学的研究单位	535
特伦斯·K. 霍普金斯:世界体系的发展轨迹	542
阿马蒂亚·森:以自由看待发展	546

九、城市社会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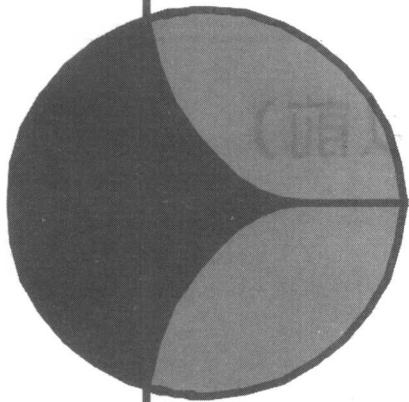
编选主持人 阎明

恩格斯:大城市	551
斐迪南·滕尼斯:从传统社区到现代城市社会	554
乔治·齐美尔:大城市与精神生活	558

罗伯特·派克:人类生态学	562
路易斯·沃思:论都市性	565
曼纽尔·卡斯特:发达资本主义阶段的集体消费 与城市的各种矛盾	569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	573
十、社会政策	
编选主持人 彭华民	
安东尼·吉登斯:激进政治框架下的积极福利	578

伊恩·高夫:资本主义福利国家成长与社会 政策发展	581
考斯塔·艾斯平-安德森:三种福利资本主义 国家体制	585
阿马蒂亚·森:集体选择与社会福利	588
阿瑟·奥肯:平等与效率——重大的抉择	593
兰·多雅尔、伊恩·高夫:人类需要——多面 向分析	596
理查德·蒂特姆斯:社会政策的原则	601

上 卷



经典社会学和 中国社会学

第一部分 经典社会学(帕森斯以前) 编选主持人 渠敬东

- 一、社会存在与社会本质
- 二、社会关系中的人及其属性
- 三、社会秩序、结构与分层
- 四、社会组织与制度的形态和类型
- 五、社会意识、法律及意识形态
- 六、作为实践的社会行动和社会运动
- 七、民族国家与政治
- 八、社会中的宗教
- 九、社会学知识的特征

第二部分 中国社会学(1949 年以前) 编选主持人 阎明

第一部分

经典社会学(帕森斯以前)

编选主持人 渠敬东

一、社会存在与社会本质

孟德斯鸠：法律在形成一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和性格中的作用^①

导语：

查理·德·色贡达·孟德斯鸠(全名为 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 baron de la brède et de Montesquieu),法国著名思想家,被雷蒙·阿隆称为“社会学的创始人”之一。主要著作有:《论法的精神》、《罗马盛衰原因论》、《波斯人信札》、《尼德的神殿》以及《苏拉和欧克拉底的谈话》等,尤其是前二者对社会科学研究的基本范式的确立影响深远。

《论法的精神》的核心问题是用科学的方式,而不是哲学的方式讨论政体和社会形态学的问题,力图在政体、具体的制度安排以及人与人构成的社会关系之间找出某种“法”。此文是《论法的精神》(上卷)的收官篇,孟德斯鸠首先论述了英国通过代议制和政党政治既贯彻了人民主权的原则,又一定程度地遏制了民主的恣意性,在立法权和行政权之间取得了某种动态的平衡。其中的关键问题在于英国是一个真正的自由国家,一个平等的公民构成的自由国家。由此孟德斯鸠深入考察了英国的贸易和宗教如何在细微处塑造了人民的自由爱好,守持自由的技艺,成为公共精神的来源。在此处孟德斯鸠提出了下卷要处理的核心问题:贸易对于人的行为习惯的塑造,公私利益的纠葛对公共精神的作用,以及被排挤出政治领域的宗教如何对人们的思想产生约束。对于孟德斯鸠如何在平等和自由之间搭建一种可能存在的桥梁等问题,此章可为我们提供理解的途径。

(杨菁 剑雷)

原文：

一个被奴役的民族的习惯就是他们奴隶生活的一部分。而一个自由民族的习惯就是他们自由的一部分。

我在第十一章^②已经谈到了一个自由的民族,并且指出了它的政制的原则。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这种政制所能够形成的性格和从这种政制所产生出来

的习惯。

我并不否认,这个民族的法律、风俗和习惯大部分是由于气候而产生的;但是我说的是:这个民族的风俗和习惯同它的法律有密切的关系。

在这个国家里有两个可以看得见的权力——立法和行政——而且每一个公民都有他自己的意志,可以随意主张自己的独立地位。因此,多数人对这两种权力有所偏爱,群众通常没有足够的公道心和判断力,同样地喜欢这两种权力。

行政权力分配一切职位,它能给人以巨大的希望,而不给人以恐惧,所以那些从它那里得到恩惠的人随时都可以拥护他的主张;但是它同时也也就有可能受到所有那些没有希望从它那里得到任何东西的人的攻击。

在这个国家里,所有的情欲都不受约束;憎恨、羡慕、嫉妒、对发财致富出人头地的热望,都极广泛的表现了出来。要不是这样的话,这个国家就要像一个被疾病折磨的人,因为没有力气,终于没有任何情欲。

两派之间彼此的仇恨将要长久存在,因为任何一方的仇恨,都将永远没有力量得到胜利。

这两派都是自由公民组成的。如果其中一派占了上风的话,则自由的结果将是另一派受到压抑,而这时,公民们便将用力去支援较弱的一方,就像双手去支援身体一样。

每一个人既然总是独立的,他便很容易地在反复无常的妄念和幻想的驱使下,时常改变派系。他放弃一派,离开所有的朋友,去加入另一派,在那里看到他所有的敌人。在这种国家里,人们常常忘记了友谊的规律,也忘记了憎恨的规律。

在那里,君主的情况也和一个私人一样,并且常常不得不违背一般的审慎箴规,去信任那些最冒犯他的人,而是那些最善于服侍他的人失去恩宠。他这样做是为情势所迫,而他国的君主们这样做则是处于自由意愿。

人们惧怕失掉他们所感到但又是他们自己几乎不了解的、易被人掩蔽了真相的幸福。这种惧怕往往把一切东西都夸大了。人民对于他自己所处的情况

^① 此文选自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张雁深译,商务印书馆 1959 年版,第三卷第十九章第二十七节。

^② 第 6 节——(即《英格兰政制》一节,编者注)。

是不安的；甚至在最安全的时候，他们也认为是身处在危险之中。

那些最积极反对行政权力的人，不敢承认他们所以反对的自私动机，这便更增加了人民的惧怕。人民对自己是否处在危险之中是不能准确知道的；但是这种惧怕就将使他们能够避免将来可能遇到的真正灾难。

但是立法机关为人民所信任，并且比人民有远见，所以立法机关能够使人民对于别人所给他们的恶劣印象有所改变，并且能够使人民的急躁心情平静下来。

这就是这种政体比古代的民主政治远胜一筹的地方。因为在古代民主政治下，人民享有直接的权力；当他们受到演说家煽动的时候，这些煽动常常产生效果。

当所激起的恐怖没有一定的目标的时候，它只是产生空洞的喧嚣和漫骂而已。不过它却有一个好的效果，就是它能使政府的一切松弛下来了的动力又振作起来，并引起每一个公民的注意。然而，如果这种恐怖是由违背基本法律而产生的话，那么它便是无情的、有害的、残酷的，并将带来灾祸。

我们将立即看到一个可怕的沉默，这时候人人都要团结起来，去反对那个违背了法律的权力。

没有任何一定的目标引起不安的场合，如果有某个外国威胁着这个国家，使它的财富或荣誉遇到危险的话，则小利益便将服从于更大的利益，全体都将团结起来，拥护行政权力。

但是在由于违背基本法律而引起纠纷的场合，如果有一个人外国力量出现的话，则将发生革命；这个革命将不致改变政府的形式，也不致改变国家的政制，因为自由所形成的革命只是确定自由而已。

一个自由的国家可能得到一个救主；一个被奴役的国家就只能再来一个压迫者。

因为谁有足够的力量，能够把一个国家的专制君主驱逐掉，也就有足够的力量使自己成为专制君主。

要享受自由的话，就应该使每一个人能够想说什么就说什么；要保全自由的话，也应该是每一个人能够想什么就说什么。这个国家的公民可以说或写一切法律所没有明文禁止说或禁止写的东西。

这个国家经常是火热的，易受感情驱使而不易受

理性驱使，理性一向不能对他们的精神产生巨大的影响。治理这个国家的人不难使它的人民去做违反他们真正利益的事。

这个国家热爱它的自由，因为这个自由是真实的。有的时候它的人民为了保卫这个自由，宁愿牺牲自己的财富、安乐和利益；宁愿担负最重的赋税，这种重税就是最专职的君主也不敢让他的臣民去负担的。

但是它的人民相当了解负担这些重税的必要性，他们纳这种税是因为他们有充分的理由希望可以不再纳这些税；他们的负担是重的，他们却不感觉到它们的重量，但是在其他国家，对弊政的感觉是远远超过弊政本身的。

这个国家有确实的信用，因为它向自己借，向自己还。它有可能做超过自己实际力量所能负担的事情，并使用数额庞大的想象的财富去反抗敌人。政府的信用与性质可能使这些想象的财富成为真实的财富。

为着保全自由，这个国家向它的国民借债。国民看到，如果国家被征服，债权便将丢失，因此国民便多了一个新动机去努力保卫它的自由。

这个民族居住在一个岛上，并不喜欢征服别人，因为遥远的征服战争将削弱它的力量。如果这个岛屿的土壤优良的话，它更没有必要去喜爱征服，因为它不需要从战争致富。而且，公民谁也不依赖谁，所以每一个公民重视自己的自由甚于重视某些公民或某一个人的荣耀。

在那里，人们认为是属于一种有用的但总是危险的职业；甚至认为军人的服役是国家的累赘。因此，文职的资格比较受人尊重。

和平与自由使这个国家安乐舒适，不受有害的偏见的束缚；它便成为一个从事商业的国家。它有一些原始商品，经工人的手成为有很高价值的东西，所以它建立了一些适宜的基地，来尽量享受这个国家的能力。

这个国家位于北方，它有许多过剩的商品，但也需要许多因为它的气候自己不能出产的商品。因此，它便和南方各国有了一需要而繁盛的交易。它选择了一些它愿意给予通商利益的国家，并和它们缔结一些对双方都有利的条约。

一个国家，一方面极端富裕，另一方面租税过重，

人民资产有限,如果不勤劳就几乎不能够生活。很多人借口旅行或健康关系离开本国,去寻求致富之道,甚至到奴隶制的国家里去。

一个经商的国家有很多细微而特别的利益。因此,它可以在无数的事情上侵害别人或受到别人的侵害。所以它变得极端嫉妒;对别人的繁荣所感到的忧愁,反多于对自己的繁荣所觉到的欢乐。

它的法律,在各方面是温和平易的;但是关于外人在该国经营商务和航运方面,则可能是非常严格,就好像他仅仅同敌人进行贸易似的。

如果这个国家遣送一些人到远方侨居的话,则它的扩展贸易的意图多于扩展统治势力的意图。

人总是喜欢把自己国内所建立起来的东西同样地建立在别的地方,所以这一国家把自己的政体介绍给它的殖民地的人民。因为这个政体到处带给人们繁荣,所以我们看到在它遣送国民去居住的森林地带,出现了一些强大的人民。

它曾经征服了一个邻国。这个邻国因为地理的形势、海口的秀美和财富的性质的关系,引起了它的嫉妒、虽然它让这个国家有自己的法律,但它却使这个邻国在很大程度上处于依附地位。因此,这个邻国的公民享有自由,但是国家本身却受着奴役。

这个被征服的国家有一个很优良的文治政府,但却受着国际法的压制。它的法律是一个国家强加给另一个国家的东西;这些法律的性质使它的繁荣不稳定,使它的繁荣仅仅是为一个主人做储备而已。

这个统治的国家,居住在一个大岛上,拥有大量的贸易,所以有一切便利去取得海上的势力。要保存它的自由,它就不需要有要塞、堡垒与陆军,但它却需要有一支海军来保证自己免受侵略;这支海军比一切国家的海军都要优越。其他的国家把财力都用在陆战上,因而不再有足够的力量在海上作战了。

海上的霸权常常给那些握有这种霸权的民族一种自然的骄傲;因为他们觉得他们能够到处凌辱人。他们以为他们的权力就和海洋一样广大无边。

这个国家对邻邦的事物有巨大的影响力,因为它并不把它的权力使用在征服上,所以人们追求它的友谊,惧怕它的仇恨。但是它的政府更易无常,国内争议纷纭,从这种情况来看,人们的这种追求和惧怕都是多余的。

既然如此,它的行政权力的命运便几乎总是:在国内受到搅扰,在国外受到尊敬。

如果这个国家在某些场合成为欧洲谈判的中心场所的话,它便要比其他地方正直而信实些,因为它的大臣们常常不得不在一个平民的议会上说明他们的行动的理由。因此他们的谈判就不能够是秘密的,而在这方面,他们将不得不做比较诚实的人。

此外,他们对一个隐秘迂曲的行为所可能产生的事件,是负有一定的责任的,所以他们最安全的做法就是走最正直的途径。

在这个国家里,贵族们曾在某些时候拥有过度的权力,郡主则找到了用提高人民的地位去贬抑贵族的方法。所以这个国家出现了极端奴役的时候,便是在贵族受到贬抑而人民开始感到自己权力的时候。

这个国家从前曾受专制权力的统治,所以在许多场合就可能保留着专制权力的体制。因此,我们常常在自由政治的基础上看到了极权政治的形式。

关于宗教:这个国家的每一个公民都有他的自由意志,指导他的就是他自己的理智或幻想。因此必然的结果是,每一个人或者是对一切种类的宗教都不关心,因而信奉最有势力的宗教,或者是热心于一般的宗教,因而增加了教派的数目。

在这个国家里也许有不信宗教的人,这是不可能的。不过这些人,如果已经有一个信仰再有人强迫他们改变这个信仰的话,他们是不能容忍的。因为这些人觉得他们的生命和财产并不比他们的思维方法更属于他们自己,如果可以剥夺他们的思维方法,那么也就更可以剥夺他们的生命财产了。

如果在一切宗教中有一种宗教是人们试图通过奴隶制的方法建立起来的话,这个宗教将为那里的人们所厌恶。因为我们判断事物是依据我们所加在这一事物之上的一切联系物和附属物来判断的,所以这个宗教是绝不可能和自由思想共同出现在人们的精神上的。

不过,排斥这个宗教的宣传者的法律,是不会带血腥气味的。因为自由是决不能想象出这类刑罚的,但是这些法律可能带有极大的压制性,所以能够冷酷无情地给人一切痛苦。

可能发生千百种情况,使僧侣们的信用少于其他公民。所以,僧侣们不愿意和俗人分离,而愿意和俗

人担负同样的义务，并且在这一方面和俗人成为一体；但是因为僧侣们经常企图取得人民的尊敬，所以他们用比较隐居的生活、比较拘谨的行为和比较纯洁的风尚，使自己高于他人。

僧侣们如果没有拘束人的力量，就不能保护宗教，也不能受宗教的保护，所以他们便设法说服人。我们看到从他们的笔下产生了卓越的作品，来证明上帝的启示和意旨。

国家可能要避免僧侣们集会，甚至不允许他们改正他们的弊端；而且由于对自由的一种狂热，它将宁愿使僧侣们的改革不完全实现，也不能容忍他们成为改革者。

那些构成政制的基本部分的官职比任何其他国家都要固定。但是在另一方面，这个自由之国的大人物们却比别的地方更和人民相接近；因此，他们的“等级”虽有区分，但是他们的“人”却混杂在一起。

执政的人们的权力，每天都需要恢复一下它的活力，也就是说，每天都需要重新振作一下自己的精神。因此，他们比较重视对自己有用的人，而不重视能给自己娱乐的人。所以在这个国家里我们很少看到佞臣、谄媚和献殷勤的人，以及各种从大人物的愚蠢谋取私利的人。

在那里，人们并不十分尊重才华或浮夸的特质；所尊重的是真实的资格。这种资格，只有两项，就是：财富和个人的功绩。

那里的人享受着实在的奢华。这种奢华的基础不是“虚荣心”而是“真正的需要”。他们几乎除了大自然所给予的快乐以外，不再要求其他。

他们享受的财产，绰有余裕，但是他们摒斥那些无意义的东西。因此，许多人由于钱财多而花费的机会少，便用奇怪的方法使用他们的钱财。在这个国家里，人们的机智多于风趣。

他们经常致力于自己的利益，所以缺乏那种以闲逸为基础的礼仪。他们实在没有时间去讲礼仪^①的。

在一个国家里，需要彼此谨慎相待，不惹人不快的人越多，礼仪也就越多。但是使我们和野蛮人民有所区别的，是道德上的礼仪而不是行动举止上的礼仪。

在一个国家里，每个男人多少参与国家的行政，女人就几乎不必要经常和男人一起生活了。所以她们应当是淑静的，也就是说，胆怯的。这种胆怯形成了她们的品德。至于男人则将没有对妇人殷勤的雅趣，而是沉湎于放荡的生活，享受极度的自由与闲逸。

在一个国家里，法律的制定并不厚甲而薄乙，所以每一个都把自己看做是一个君主；这个国家的人，与其说是同胞，毋宁说是同盟者。

这个国家的气候给许多人以不安的心情和广阔的眼界，而政制又让每一个人都参与政事的管理，使每一个人都有政治的兴趣，所以他们的许多的言谈都围绕着政治。我们看见一些人，就以推測事物的演变过日子，但是由于事务性质的关系，由于机运的多变，也就是说，由于人事的变幻无常，事物的演变几乎是无法推理论的。

在一个自由的国家，一个人推理推得好或不好，常常是无关紧要的事；只要他推理就够了。自由就表现在这里。自由就是使人不受这些推理的影响的保证。

但是在专制政体之下，不管人们推理推得好或不好，全都是有害的。只要他们推理就足以打击那个政体的原则。

许多人不讨厌人喜欢，又任性。有些有才智的人，大半就受到自己的才智的苦楚。他们轻蔑或厌恶一切事物。在那许多原来并非不行的事情上，他们却感到不幸。

公民谁也不惧怕谁。所以整个国家是骄傲的；因为君主们的骄傲也不过是建立在独立不羁的基础上而已。

自由的国家是骄傲的，其他的国家则容易流于虚荣。

但是这些如此骄傲的人多半总和自己人生活在一起，所以当他们遇到陌生人的时候，他们总是羞羞涩涩的；我们在多数的时候看到，他们的表情是骄傲的和羞惭的奇异混合。

这个国家的性格特别表现在天才的作品中。在这些作品里，我们看到深思的和独自思维的人。

社会的生活使我们了解什么是可笑的；幽隐的环境是我们好思量什么是邪恶。因此，他们的讽刺的著述是尖锐苛刻的。在他们之间我们看到许多姑维纳

^① “英国人对你礼貌少，但绝不会对你没有礼貌。”见《英国记事》。